

承诺函

根据《淮安市区备用水源工程 PPP 项目实施方案（2019 完善修订版）》、《淮安市区备用水源工程 PPP 合同补充协议书》中对项目资本金的约定，结合近期淮安市人民政府提出尽快落实增资事宜的要求，就淮安市思源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若我司一旦竞价中标且相应签署的股权转让合同生效，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在淮安市思源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2%的股权变更至我司名下后 30 个工作日内，按照淮安市人民政府的相关要求，在工程财务决算终审金额确定前，同意淮安市思源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补充淮安市区备用水源工程 PPP 项目的项目资本金至批复投资估算 77,680 万元的 30%。其中，我方承诺按照 92%股权比例对淮安市思源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前述增资。该承诺书由淮安市思源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抄送至淮安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

竞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